

## 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【國土變異點偵測】作業流程表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臺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	<pre> graph TD     A{{國土變異點 偵測系統管理 報市府都市 發展局}} --&gt; B[市府以電子郵件 通知公所進行查 報工作]                     </pre>	隨到隨辦  1 天
農業及建設 課	<pre> graph TD     C[進行現場勘查] --&gt; D[國土變異點 查報系統]     D --&gt; E([結案])                     </pre>	21 天
※法令依據		
※應備證件		
※使用表格		
※作業注意事項		
※承辦課室 農業及建設課      電話 06-6982285		